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实训中心车床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JSZC-320690-ZRJS-G2026-0002
甲方：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签订地点：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南京通倍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一、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通过 公开招标 方式，确定乙方为甲方的供货商。

二、本项目采购的主要任务是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实训中心车床采购项目。**

（一）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陆万壹仟伍佰陆拾元整（小写 961560.00 元）；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在结算时不作调整；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检验、试运行、正式验收及交付使用等全部工作。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制造商全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智能制造实训中心-车床	CA6140-1000	山谷	青岛山谷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12	台	80130	961560
2	创壹虚拟现实三维互动教学平台	V2.0	创壹	厦门凤凰创壹软件有限公司	4	节点	0	0
合计		961560.00元						

三、设备具体参数

详见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方投标文件。

四、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1.本项目设备的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完成起 5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乙方提供免费换油服务和每半年定期保养服务，部件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损坏免费更换损坏零件（更换零件的质保期自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

2.乙方应提出质保期内的工作责任范围，设备如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进行整改直至满足运行要求。

3.售后服务的要求

3.1在质量保质期内如有零件因质量问题造成损坏，乙方应免费更换，保证设备正常运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行，并自更换零件之日起对该零件重新计算质保期；质保期外，若由投标方进行维修，更换的设备或系统费用不得高于投标报价；

3.2设备运行出现异常或故障时，投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派出专业维修人员到达现场，48小时内采取相应的有效维修措施解决问题、排除故障。维修故障所需的工程备品价格应包含在投保报价中；

3.3乙方自设备安装验收正式交接后至质量保证期结束，须无偿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质保期过后，在设备寿命期内，乙方须提供技术支持、维修支持和以优惠价格提供备件；

3.4乙方须挑选身体健康、技术熟练和能胜任工作的人员，成立售后服务小组，按照要求快速解决设备出现的任何问题,最大限度地保证设备的正常使用；

3.5乙方须配备足够数量的售后服务人员和准备充足的备品备件，以保证售后服务的质量；

3.6质保期内售后服务的所有费用，应已包含在合同价中。质保期外售后服务的费用协商处理。

4.培训要求

4.1乙方负责对甲方的技术、操作和检修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分理论和实际技能两个部分。培训内容主要是：设备的结构、原理；装配和检修工艺；设备的调试和控制；设备的操作、保养及安全规程等。

4.2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前，乙方应提出相应的“培训计划”文件，列明培训科目、课时、方式、教材及考核等项内容，并提前交甲方审核和确认。对甲方人员的培训，乙方应提供相应教材和资料。

4.3培训地点：培训地点为甲方现场，所需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4甲方应在培训中对受训人员进行必要的考试，对于考试成绩合格的应颁发相应受训结业证书。

5.运输方式

5.1乙方负责合同货物到达设备安装地点地面落地的包装及运输事宜。由乙方负责合同货物的海运到港、关税、通关商检，内陆运输至安装现场的所有工作。

5.2应保证运输的安全可靠，并投保运输货物损失险，对由于运输造成的货物丢失、损坏，造成甲方工程不能按计划完成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所需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乙方在运输、安装过程中由于货物体积、重量等原因造成的超载、超重以及其他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3乙方对设备的包装、运输等供货方式作出说明，提出运输的始发及到达地点的建议。

五、验收标准

1.设备调试和运行试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1乙方负责设备的调试和运行试验。设备调试和运行试验过程中，乙方的技术、操作和设备维修人员一同参与；

1.2乙方人员在甲方场所进行设备调试和运行试验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设备调试和运行试验所用的专用仪器、工具和量具，由乙方自带。

1.3设备调试和运行试验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交《设备调试和运行试验报告》。

1.4机床精度验收标准需满足GB/T 4020-1997、eqv ISO 1708：1989。

2.设备验收

2.1完成检验和设备运行检验后，甲方应组织进行设备的验收。验收合格后，正式签发《设备验收合格证书》；

3.在质保期内，当设备不能满足功能、性能、精度及安全要求的情况时，通过更换零部件又不能恢复，整台设备将视为不合格件，由乙方进行整改直至满足正常功能要求；

3.1在质保期内，同一零部件由于故障而更换两次，该零部件将视为不合格。在质保期内，同一型号在不同部位的零部件因故障更换三次，该零部件也将视为不合格。不合格件索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索赔标准进行；

4.设备存放地点：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崇行楼1楼。

5.设备安装调试地点：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崇行楼1楼。

6.本项目涉及崇行楼北3楼车工实训室原有2台沈阳机床CA6140/1000搬迁至1楼并安装调试，5台盐城机床C6136c/750）搬迁至楼西侧的堆场。搬迁后崇行楼北 3 楼车工实训室剩余 18 台沈阳机床 CA6140A，需按出具的布置图和施工图完成安装调试及电气线路布置。设备搬迁、安装、调试及电气线路布置费用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内。

六、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

1.1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合同价的10%。乙方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向甲方提交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价的10%。履约保函须连续有效覆盖本项目 5 年质保期；若保函到期日早于质保期届满日，乙方应在保函到期前 15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续开新保函，确保保函全程有效、无断档。 乙方凭成交通知书与甲方签订合同，超期未提交或未按要求提供合格保函且无协商一致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1.2乙方全部履约合同义务，经甲方验收合格无质量、进度等问题的，采购人在质保期满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若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照逾期部分的每日0.05%支付违约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3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a.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b.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乙方另外补齐。

4.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向采购人缴纳的，按照《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登录江苏政府采购网，选择“保险保函”模块，进行相关操作。供应商可登录江苏政府采购网“资料下载”栏目下载“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操作手册（网址：www.ccgp-jiangsu.gov.cn/jisngsu/zlxz/）。

七、项目验收及付款：

项目预付款：签订合同后，甲方于7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项目实施预付款。（乙方需先行提供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须由乙方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

项目款项支付：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后，经招标人根据合同条款正式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70%。验收合格后，项目整体运行稳定30个工作日后，且驻场服务符合招标人要求的，招标人向供应商支付项目审计决算后的项目余款（不计息）。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期供货，乙方付给甲方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合同总额的 0.5 % /天**）。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除外。

2.乙方低于合同配置、技术标准供货，乙方应负恢复合同规定的配置、技术标准（或不低于原配置、原标准），遇价格下降的，乙方退还差价；遇价格上涨的，按原价格执行。同时乙方付给甲方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3、乙方不能按期服务、降低服务标准、服务质量，或不兑现服务承诺，乙方返还向甲方收取的服务费，并付给甲方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4、甲方除乙方低于合同配置、技术标准供货或不可抗力因素外，要求退货或不接受货物的，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九、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及解决纠纷方式：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提交当地财政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或工商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合同的有限组成部分，与合同有同等效力。

十一、本合同一式五份。乙方一份、甲方四份。每份合同共 5 页，残缺者无效。

十二、乙方汇款信息：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乙方开户行名称：_____

账　　号：_____

开　户　行：_____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8850660966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合同专用章 2026年3月25日	2026年3月24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